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单笔赎回最低份额、账户最低基金份额余额数量限制的公告

为了方便广大投资者，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3年11月1日起，调整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单笔最低赎回份额、账户最低基金份额余额的数量限制。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与调整方案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单笔最低赎回份额和账户最低份额余额(份)	
			调整前	调整后
1	005428	渤海汇金汇添益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00	1.00
2	005427	渤海汇金汇增利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00	1.00
3	A类:016693 C类:016694	渤海汇金3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0	0.01
4	A类:018498 C类:018499	渤海汇金优选平衡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1.00	0.01
5	A类:018674 C类:018675	渤海汇金优选进取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1.00	0.01

二、其他需要注意的事项

（1）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赎回前述基金时，销售机构若有不同规定，以销售机构规定为准，但不得低于前述单笔赎回份额及账户份额余额的最低限额规定。

（2）本次调整方案所涉及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相关内容，将在更新招募说明书时一并予以调整，敬请投资者留意。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请

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128号基金小镇对冲基金中心 506

办公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8号

网址：https://www.bhhjamc.com

客服电话：4006511717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有关本次业务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本公司的有关公告。

特此公告。

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3833 证券简称:欧派家居 公告编号:2023-096

转债代码:113655 转债简称:欧22转债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328号）文核准，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5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00万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0,000万元，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9,087万元（不含税）将全部投资于“欧派家居智能制造（武汉）项目”。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情况下，公司于2023年7月3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决议有效期自2023年8月19日至2024年8月18日。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1日披露的《欧派家居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7）。

2023年9月27日，公司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进行了现金管理，具体情况请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8日披露的《欧派家居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84），现将该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公告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使用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万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机场路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招商银行智汇系列进取型看跌三层区间一个月结构性存款	10,000	1.65%或2.65%或2.85%	2023年9月27日	2023年10月27日	10,000	2.65%	21.78

上述闲置募集资金本金及其产生的收益已全部到账，并已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闲置募集资金余额合计79,500万元，符合公司董事会批准的拟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0530 证券简称:ST交昂 公告编号:临 2023-117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涉及审计报告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具体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0）。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涉及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

因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导致公司2021年度盈亏性质发生了改变，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如果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导致公司相关年度盈亏性质发生改变，会计师事务所应当对更正后财务报表进行全面审计并出具新的审计报告；如果公司对年度财务报表进行更正，但不能及时披露更正后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公司应当在临时公告公布之日起两个月内完成披露。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完成了对公司更正后财务报表的全面审计，具体审计报告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2021年审计报告》。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88608 证券简称:恒玄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3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22日(星期三) 上午 11:00-12: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3年11月15日(星期三) 至11月21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bestechnic.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10月25日发布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11月22日 上午 11:00-12:00举行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22日 上午 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总经理、副董事长：赵国光先生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李广平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11月22日 上午 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11月15日(星期三) 至11月21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bestechnic.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1-6877 1788*6666

邮箱：ir@bestechnic.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31日

关于国投瑞银安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资产净值连续低于5000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国投瑞银安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国投瑞银安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连续45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本基金合同将终止并进行基金财产清算，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同时基金管理人应履行相关的监管报告和信息披露程序。

截至2023年10月30日，本基金已连续45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特此提示。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出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敬请投资人关注相应的流动性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3、投资人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ubssdic.com）查阅《基金合同》全文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0-6868、0755-83160000）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03596 证券简称:伯特利 公告编号:2023-096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部分产品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0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及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继续使用最高额不超过30,0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且流动性好、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3月2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的《伯特利关于补充确认及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一、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到期赎回的情况

1、公司于2021年9月29日以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4,000万元购买了兴业银行的大额存单产品。具体详见《伯特利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4）、《伯特利关于补充确认及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公司于2023年10月30日赎回上述理财产品后，收回本金合计人民币40,000,000元，获得理财收益合计人民币3,169,095.88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3.80%。本金及收益已到账并已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次赎回产品的基本信息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受托方	理财产品名称	理财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赎回日	实际理财期限	实际年化收益率
1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自贸区（芜湖片区）支行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	4,000	2021年9月29日	2023年10月30日	751天	3.80%

二、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情况说明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11,000万元人民币，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对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

特此公告。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00720 证券简称:祁连山 公告编号:2023-059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资产置换和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100%股权、中交第一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100%股权、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100%股权和中国城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100%股权、中国市政工程东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100%股权、中交城市能源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100%股权，同时，公司拟向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407号）。批复文件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同意你公司向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发行1,110,869,947股股份，向中国城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174,548,252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的注册申请。

二、同意你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2,256,039,300元的注册申请。

三、你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应当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申请文件进行。

四、你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你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的相关手续。

六、本批复自下发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七、你公司在实施过程中，如发生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遇重大问题，应当及时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将根据上述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5286 证券简称:同力日升 公告编号:2023-040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7日（周二）下午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3年11月3日下午16:00前，通过本公告后附的电话或者电子邮件联系公司，提出所关注的问题，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10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11月7日下午15:00-16:00举行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召开的时间：2023年11月7日下午15:00-16:00

2、召开的地点：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

3、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三、说明会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李国平先生；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芮文贤女士；公司独立董事王刚先生；公司董事会秘书刘亮先生。（如遇特殊情况，参与人员可能会有所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于2023年11月3日下午16:00前，通过本公告后附的电话或者电子邮件联系公司，提出所关注的问题，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2、投资者可以2023年11月7日下午15:00-16:00直接登陆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在线直接参与本次说明会。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部

电话传真：0511-85769801

邮箱：zqb@jstljx.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说明会结束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中国证券网进行观看本次说明会的召开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31日

关于西藏东财信息产业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发生基金合同终止情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西藏东财信息产业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西藏东财信息产业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已出现了基金合同终止的事由，现将相关事项提示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西藏东财信息产业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东财信息产业精选混合

基金代码：A类基金份额：010307；C类基金份额：010308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0年10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基金合同终止事由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基金备案”之“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三年后的对应日（该对应日如为非工作日，则自动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2亿元人民币的，本基金合同自动终止，且不得通过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延续基金合同期限。”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0年10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满三年后的对应日（该对应日如为非工作日，则自动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为2023年10月30日。截至2023年10月30日日终，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低于2亿元人民币，触发了基金合同约定的自动终止情形。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三、基金财产清算

1、2023年10月30日为本基金最后运作日，自2023年10月31日（含该日）起，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停止收取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销售服务费等，亦不再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

2、基金财产清算小组

（1）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出现基金合同终止事由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成立清算小组，基金管理人组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并在中国证监会的监督下进行基金清算。

（2）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成员由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注册会计师、律师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人员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聘用必要的工作人员。

（3）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职责：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负责基金财产的保管、清理、估价、变现和分配。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依法进行必要的民事活动。

3、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1）基金合同终止情形出现时，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统一接管基金；

（2）对基金财产和债权债务进行清理和确认；

（3）对基金财产进行估值和变现；

（4）制作清算报告；

（5）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进行外部审计，聘请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书；

（6）将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

（7）对基金剩余财产进行分配。

4、基金财产清算的期限为6个月，但因本基金所持证券的流动性受到限制而不能及时变现的，清算期限相应顺延。

5、清算费用

清算费用是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在进行基金清算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合理费用，清算费用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优先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6、基金财产清算剩余资产的分配

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7、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

清算过程中的有关重大事项须及时公告；基金财产清算报告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由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后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基金财产清算公告于基金财产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5个工作日内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进行公告。

8、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文件的保存

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有关文件由基金托管人保存，保存期限不低于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基金财产清算结果将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公布，并将遵照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及时进行分配，敬请投资者留意。

2、本基金清算期间，基金清算成本、资产变现等可能导致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的波动，此风险由投资者承担，提请投资者留意。

3、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信息披露的披露方式、登载媒介、报备方式等规定发生变化时，本基金从其最新规定。

4、投资者可以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dongcaijijin.com）或拨打客服电话400-9210-107咨询相关情况。

5、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请务必详细阅读本基金相关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全面了解基金的具体情况、风险评级及特有风险。

特此公告。

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31日

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示投资者及时更新已过期身份证件及完善身份基本信息的公告

尊敬的客户：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金融机构反洗钱规定》、《金融机构客户身份识别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管理办法》等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自律规则、监管规定等的有关要求，提高反洗钱客户身份识别工作的有效性，我司将持续开展客户身份信息完善工作。如您的相关信息已发生变化、错误或需要补充提供有效信息，请您及时向我司提供，或通过您开立账户的基金销售机构提供。现做如下提醒：

一、及时更新身份证件信息

如果您的身份证件或身份证明文件已过有效期，请持当前有效身份证件或身份证明文件，及时到开立基金账户的机构或通过该机构的线上平台办理身份证件或身份证明文件更新手续。

即日起，对身份证件或身份证明文件过期后在合理期限内未更新且没有提出合理理由的客户，我司将依据相关规定，适时中止为其办理业务（包括但不限于限制为其办理认购、申购及基金份额转换等措施）。

二、完善更新其他身份基本信息

（一）自然人客户身份基本信息

自然人客户的身份基本信息包括：客户的姓名、性别、国籍、职业、住所地或者工作单位地址、联系方式、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的种类、号码和有效期限等；实际控制人的姓名、证件号、有效期、联系方式；实际受益人（如有）的姓名、地址、身份证件或身份证明文件的种类、号码、有效期限等；代理人（如有）的姓名、性别、国籍、职业、住所地或者工作单位地址、联系方式、身份证件或身份证明文件的种类、号码、有效期限等。住所地与经常居住地不一致的，须提供经常居住地地址。

（二）非自然人客户身份基本信息

非自然人客户的身份基本信息包括客户的名称、住所、经营范围、社会统一信用代码；可证明该客户依法设立或者可依法开展经营、社会活动的执照、证件或者文件的名称、号码和有效期限；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和授权办理业务人员的姓名、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的种类、号码、有效期限；受益所有人的姓名、地址、身份证件或身份证明文件的种类、号码、有效期限等。

三、身份信息更新渠道

（一）客户服务热线

您可以致电我司客户服务热线：400-9210-107，我司提供办理客户身份信息资料更新、补全事宜的人工服务。

（二）直销柜台

您可以亲至我司直销柜台临柜办理客户身份信息更新、补全事宜，详情可电话咨询我司直销柜台。

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8 号金座 5 楼邮编：200030

电话：021-2352-6999

（三）其他基金销售机构

您可以通过开立账户的基金销售机构更新、补全身份信息，具体流程以各基金销售机构规定为准，敬请留意。您也可通过致电各基金销售机构客户服务热线，咨询具体流程。

我公司将严格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监管政策等的要求，对身份信息不全或不及时更新的账户视情况依照相关规定采取必要的限制措施，请您及时补全、更新相应身份信息，以免影响业务办理。

请注意，在持续完善客户身份信息的过程中，我司不会以任何理由要求您提供密码、短信验证码等信息，请仔细保管密码等信息，谨防信息泄露给您造成资金损失。

如有疑问，敬请致电我司客户服务热线 400-9210-107，或登录我司官方网站（www.dongcaijijin.com）了解相关信息。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特此公告。

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31 日

农银汇理智增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三次开放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0月3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农银汇理智增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农银智增定开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02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10月2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登记机构名称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农银汇理智增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农银汇理智增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文件。
申购起始日	2023年11月3日
赎回起始日	2023年11月3日
申购截止日	2023年11月9日
赎回截止日	2023年11月9日

注：（1）农银汇理智增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为定期开放基金，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含该日）起或者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含该日）起至一年后的对应日的前一日的期间，为本基金的一个封闭期。本基金的第一个封闭期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含该日）起至一年后的对应日的前一日止。下一个封闭期自第一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含该日）起至一年后的对应日的前一日止，以此类推。如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或无该对应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本基金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红利再投资除外），也不上市交易。

（2）本次开放期时间为2023年11月3日至2023年11月9日，开放期内本基金接受申购、赎回申请，2023年11月9日15:00起不再接受申购、赎回申请。

（3）自2023年11月10日起进入本基金的下一个封闭期，封闭期内本基金不接受申购、赎回申请。

2.第三次申购、赎回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开放日为开放期内的每个工作日。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在开放期内，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但若投资人在开放期最后一日业务办理时间结束之后提出申购、赎回或者转换申请的，视为无效申请。

3.第三次申购业务

3.1申购金额限制

代销网点和直销网上交易投资人每次申购本基金的最低申购金额为10元（含申购费）。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个人投资者首次申购本基金的最低申购金额为10元（含申购费），机构投资者首次申购本基金的最低申购金额为500,00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的最低申购金额为10元（含申购费），已在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有该基金认购记录的投资人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代销网点的投资人欲转入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进行交易要受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最低金额的限制。投资人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购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各销售机构对最低申购限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3.2申购费率

本基金基金份额采用前端收费模式收取基金申购费用。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费率
M＜100万	1.5%
100万≤M＜500万	1.2%
M≥500万	1000元/笔

注：单位：人民币元。

2020年5月28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了《关于面向养老金客户实施特定申购费率的公告》，自2020年5月29日起，对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柜台申购本基金的养老金客户实施特定申购费率：通过公司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的，适用的申购费率为对应申购金额所适用的原申购费率的10%；申购费率为固定金额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其中，养老金客户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企业年金理事会委托的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符合人社部规定的养老金产品、职业年金计划、养老目标基金。如将来出现可以投资基金的住房公积金、享受税收优惠的个人养老账户、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将依据相关规定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

3.3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申购费用由申购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同时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影响的前提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投资人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销售费率。

（4）当本基金在开放期内发生大额申购或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4.第三次赎回业务

4.1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每次对本基金的赎回申请不得低于10份基金份额。每个交易账户的最低基金份额余额不得低于10份。

4.2赎回费率

本基金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时间	赎回费率	赎回费计入基金财产比例
T＜7天	1.50%	100%
T≥7天	0%	0%

注：上述持有期是指在注册登记系统内，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的连续期限。

4.3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对持续持有期少于 7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将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5.适用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非直销机构

本基金销售机构请详见基金管理人官网公示。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根据实情，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销售本基金或变更上述销售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官网上公示。

6.基金净值信息的披露安排

在开放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规定网站公告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7.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第三次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公司网站（www.abc-ca.com）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或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热线（4006895599）进行查询。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不保证最低收益，也不保证本金不受损失。本基金的过往业绩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注意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本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31日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金鹰添瑞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C类份额恢复机构客户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金鹰添瑞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金鹰添瑞中短债		
基金主代码	005010		
基金管理人名称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金鹰添瑞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金鹰添瑞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23年10月31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2023年10月31日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证本基金的稳定运作以及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金鹰添瑞中短债A	金鹰添瑞中短债C	金鹰添瑞中短债D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5010	005011	019638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

注：（1）本公司于2023年10月25日发布《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金鹰添瑞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C类份额暂停机构客户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自2023年10月25日起对机构客户在全部销售机构的大额申购业务（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超过50万元（不含）的申请进行了限制。

（2）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我公司决定从2023年10月31日起取消金鹰添瑞中短债A、金鹰添瑞中短债C机构客户在全部销售机构的大额申购业务（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超过50万元（不含）的限制。根据相关公告，在代销机构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基金份额的最高金额为2000万元（含），即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基金份额的金额超过200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有权全部或部分拒绝该类份额的申请。在直销机